

网络风靡小说

原名《美女凶猛》

蓝之颜 著

# 策动

策则赢天下  
动以占先机



华夏出版社  
HUA YI PUBLISHING HOUSE

I247.5/1590

2007

# 策动

网络风靡小说

原名《美女凶猛》

蓝之颜 著



月正朗照，夜风微凉。我拾起钥匙，披上西装出门，目的地是胜利大街拐角处的 CE 酒吧。

步行，920 步，12 分钟。八点整，我拉开 CE 的门。

音乐是 Yesterday once more；Key 在吧台里调酒；服务生不知道跑哪儿去了。

客人不多，散在幽暗的灯光下，我径自走到窗边的位子。除非有特殊情况，否则这张桌子总是空着的，为我留着，原因是这儿的老板 Key 是我的朋友。

Key 发现了我，走了过来，手里拿着青岛啤酒和花生米。

放下东西，Key 坐下来，递给我一瓶青啤，我们的酒碰在一起，喝下大大的一口，然后相视微笑。

Key30 岁左右，是一个不引人注目的男人，朴素、低调，和绝大多数开酒吧的时尚人士相比，他更像是一个以画图纸为生的技术员。他开酒吧似乎不是为了赚钱而是为了自己消遣，既不按照流行趋势装饰内部，也不刻意宣传扩大声势，更不在 CE 设歌手演出，完全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按照自己的想法与好恶来经营。这样一来，却形成了 CE 独特的风格，也正是这种懒散、随

意与宁静，让我深深喜爱。因此，这里的客人从不会很多，但大多是常客。

我认识 Key 有四年了。两年前，我因为相处了四年的女友陈青的离去而在 CE 大醉，极失态，是 Key 照顾了我。那之后，我们成了朋友。如果没有极特殊情况，每周的周二和周五的晚上，我都会去 CE，喝青啤吃花生米想心事，这成为我生活的一部分。

这里，在讲这个故事这前，我想先向大家介绍一下自己。我叫任一凡，东北人，今年 27 岁，大学毕业后进入现在供职的一家在 A 市颇具规模的世纪畅想广告公司，现在的职位是市场策略部的一名策划员，挣一份白领的工资。

回顾本人这二十年来的生活，用“乏善可陈”四个字即可概括。和千千万万的人一样，上小学初中高中大学，然后毕业找工作、上班并谈了一场失败的恋爱，如此而已。

像父母起的名字一样，本人根本就是一个平凡甚至平庸的人，而我也一直认为，我也就该这样生活下去，踏踏实实打工，继续找对象，然后结婚、生子、朝九晚五地上下班，勤勤恳恳地工作，接下来孩子渐渐长大，而我渐渐苍老，守着那个叫做老婆的女人，结束这平淡的一生。

您可以说我没有理想抱负，也可以说我不自信，反正您怎么认为是您的事儿。在陈青走了之后，我真的觉得，在残酷的现实面前，自己渺小如海里的一粒沙。这就是我，一个没什么出息的男人。

Key 陪我喝了一瓶酒后，离开了，我们算是那种心有灵犀的朋友，有时根本不必说话，彼此心照不宣。

音乐换成了一首叫《不觉流水年长》的歌曲，这首歌流传不广，创作并演唱这首歌的是大陆一位出道很早的叫王迪的歌手，也许早已被人们淡忘，但这首歌我在 CE 不止一次的听过，而每次听到它，都会让我感慨。

好多旧事去再也不回  
提起来也许问那是谁  
为那多年前一滴眼底泪  
微笑唔……  
如今仍未忘  
为了你我寻找  
好多年日月我回顾你  
回首那青云里看清你  
至今收不住那股眼泪水  
为情也孤寂  
如今仍未忘  
为了你我寻找  
谁都有自己难忘  
我究竟会安慰谁  
如果你将痛苦能拒绝那就说酒杯里不是泪  
不觉已流水年长  
……

忧伤与激情，粗犷与细腻，付于我感慨和落寞，我甚至感到自己的眼眶微微湿润了，自己是这么感性的人吗？听一首歌也会动情？或许只是它触碰到我心中某些柔软的部分？我举起酒杯，喝干了它。

“我可以坐在这里吗？”一个轻柔到几不可闻的声音，一个明艳到不可直视的女人。

我错愕，左右看，以为自己听错了。直到看到她对着我轻轻点头，我这才有些慌乱地站起来，帮她拉开椅子，说道：“您请坐。”

说实话，美丽如斯的女人不请自来，在我这里是绝无仅有也

是不可想象的事。眼前这个女人除了漂亮之外，身上似乎更有一种一切尽在掌握中的气势，这种气势下，自己显得很自在，却给别人一种莫名的隐隐的压力。

这么说是因为现在我已经感受到了，有些局促，开始用右手食指的第一个关节轻刮鼻子，在感觉尴尬羞愧及不自在的时候，我总会下意识地做这个动作。不知该说些什么，甚至感觉到她望向我的略带嘲讽的眼光，不知不觉中，竟感到脸孔发热。

“你是一个人吗？”她问我，白皙纤细的手指从皮包里拿出 ESSE 烟点燃，动作优雅得令人眩目。

“是的。”

“那么，你可以请我喝杯酒吗？”

“……可以，不过，我请不起太贵的。”

“咯咯……”她看着我，夹着烟的手轻掩朱唇，笑得我汗差点流下来。

她看了看桌上的酒，说道：“我也喝青啤。”

我点点头，朝站在吧台里的 Key 举了举酒瓶。Key 笑了。安排服务生来服务，并向我举了举他手中的杯子。

她拿起酒瓶，“呼”，清脆的碰瓶声，我们相互致意、喝酒，然后沉默。

我不是初哥，不会因为对方是美女就羞涩到连话都不会说。但我知道，这时此刻，那些都是好笑的废话。

“你好像不喜欢说话哟？”终于，在喝了几口酒之后，轻柔的声音再度响起。

“不是，我在等着你说话呢。”我看着她，相信她看得出我的诚恳。

“你是不是想知道我为什么来找你？”一丝笑意掠过她的嘴角。我看着她，没有说话。

“一个寂寞的女人，在一个春天的夜里，来到一个陌生的酒

吧，她需要有人陪一下。”在停顿了一阵子后，在《I miss you》的背景音乐中，看着手中的酒瓶，她轻声说道。

心动！她的话让我对她的好感迅速膨胀。看着她的眼睛，我展开笑容。

接下来，我们之间的交谈变得轻松无比。

我们聊音乐。她对英文歌很熟悉，每当酒吧里唱响一首的时候，她往往会和着轻轻哼唱。她问我：“刚才有一首中文歌很好听的，你知道那首歌名吗？”

“你是说那首《不觉流水年长》吧？”

“噢，估计就是这个名字，回头我去网上找来听。”

“你也喜欢啊。”

“是啊，我知道你喜欢，刚才看到你听得都有些痴了呢。”她笑着看着我说。想到刚才听《不觉流水年长》时自己可能出现的表情，我刮了一下鼻子，报以羞涩的笑。

接着她提议打牌。我们玩“争上游”，输了的喝酒。我输得多，喝了很多，她也喝了不少。牌局结束时，我们已经融洽到开始开对方的玩笑了。

“服不服？”她脸色微红，扬着头，斜睨着我。

“……不服！”

“不服也不和你玩儿了，再玩儿你就得钻到桌子下面了，呵呵……”

“哼，难道你看不出来我在让着你吗？我是怕你喝醉了回不了家。”

“我会喝醉？别吹了你，比牌技你不行，拚酒你也不会是对手，看来本姑娘今天吃定你了。”她说完，骄傲地扬了扬脖子。

说心里话，喝酒我真不灵，这时再和她拚酒，那是自取其辱。我想了想，看着她笑了。



“嗯？”她看出来我笑里的狡黠。

“敢不敢和我赌最后一把？这次不赌喝酒赌别的。”

“赌什么？”

“赌谁输了谁今晚听对方的吩咐。”

“哈哈……”她花枝颤颤，我眼花缭乱。“你想得倒美。”她眼光流动，含羞娇嗔。

“哎，算了，我知道说了也是白说，你不敢的。”我独孤求败。

“切，激将法太古老了点吧？”

我看着，并没有说话，但是，我知道激将法起效了。古老的，简单的办法往往是最有效的。

她盯着我，终于说：“成，今晚本姑娘就让你输得心服口服，来！”

她拿过牌来，熟练的洗牌，雪白纤细的手指灵活起伏，吸引着我的目光。

切牌，她9，我5。抓牌。之后，看着手中的牌，我笑了，赌神站在了我一边。

按照切牌时点的大小，她先出，两张4。我两张9，她两张J，我两张2，她过。

我三张十，她过。我JQKA，她过。我一张4，净手。

她看着手里的牌，脸渐渐红了。

我喝了口酒，然后看着她坏笑。

“笑什么啊，走狗屎运而已，哼。”

“怎么样啊大小姐，输了不会不认账吧？”我调侃。

“……那你说吧，要我怎么样？”她咬牙。

“跟我回家。”这口头的便宜当然要占足了。

“你……”她的脸更红了，她也许已经想到我会这么说，但

听我这样说出来，还是娇躯一震。

“当然了，你如果想赖账，我也没办法。”我穷追猛打。

她紧紧攥着酒瓶的手指关节都有些发白了，她像是在低头沉思，好一会儿才抬起头，直视我的眼睛，我看到那里有一种坚定的东西。“我们走吧。”她说。我愣住了，一时间并没有明白她的意思。

结了账出来，经过吧台的时候，Key 朝我眨眼，神情暧昧，我装没看见。

夜风低吟，月照乾坤。11 点多，街上行人稀少。

站在身旁，更感觉到她身材的妖娆。她很高，腿很长很匀称，配上挺翘的臀和纤细的腰，如艺术品。

站在 CE 门口，我左右看着，然后招手叫车。这样一个美丽的女孩，陪我度过一个美妙的夜晚，而我能为她做的，只是安全地把她送到家而已。

“你家离这里远吗？”

“不远，920 步，12 分钟。”

“那就不打车了，我们走走吧。”

“啊？”我吃一惊，马上又笑了。

“你真要跟我回家？”

“怎么了？”

我笑了：“……没什么，走吧。”没闹够我就陪你。

我双手插兜，往家走去。我不敢想象她真的会跟我回去，虽然天知道我是希望的，但……这是不可能的。

没有再说话，两双皮鞋在马路上敲击出哒哒的脆响，在身后的她忽然紧走两步，双臂抱住了我的胳膊，一阵幽香随之扑来。我转头看她，她也抬头看我，然后带着娇羞的神态

低下头去，我心荡漾。

好久没有像这样和女孩一起散步在午夜的街头，而今夜，和一个刚认识了几个小时的美丽女孩相偎相依，如此亲密，我做梦也想不到。我不知道她是谁，来自何方，又会去向何处；我不知道今夜别过还会不会再见；我知道，只有一切随缘。

“到了。”在楼下，我停住脚步。

“你就住这儿啊。”她往楼上看着说。

“是啊，今天太晚了，改天有时间再请你上去坐。”我笑着说，然后伸手打车。

“我现在就要去。”她撅着嘴说。

“呵呵。”我笑了笑，没理她，继续打车。

“我说真的！”她大声说。

吃惊。转过头看着她，对视。十秒钟，我笑了，“小妹妹，别玩了，已经很晚了，大灰狼也许正等着抓你呢，你家大人也一定在家等着急了，如果你不想被打疼 PP，现在就让哥哥送你回家，OK？”我语重心长。

“是不是你家里有人不方便呢？”

“不是，我一个人。”

“……今天晚上我不想回家。”停了一会儿，她低下头，看着自己的脚尖小声说。

“……”我摸鼻子。

“我走了。”她说完，转过身就走。

“……别走……那，上去吧。”这是我的声音吗？



开门，开灯。

“请进。”我放了一双拖鞋在她脚下。看着她一边环视着房间，一边缓缓走进来。

“我可以参观一下吗？”

“当然。”

她四处看，卧室、厨房、卫生间、露台。在露台上，有一张藤桌及一对藤椅，她在藤椅上坐下来，这里也是我喜欢待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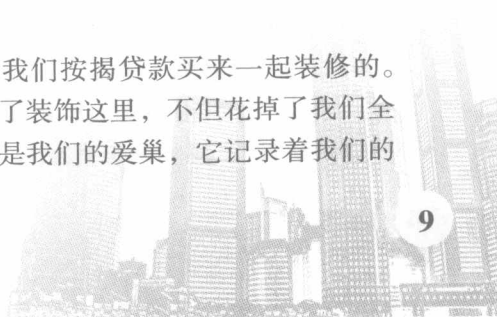
“挺整洁的。看来你是一个很有规律的男人哟。”她点头说。

“谢谢美女的肯定，我会再接再厉的。”我拿青啤递给她，在另一只藤椅上坐下来。夜空中，繁星闪烁。

“你家虽然不大，但能看得出来装饰布局用了很多心思。给人的感觉很温馨很舒适。”

“是吗？”我应。

是的，这是在陈青走之前，我们按揭贷款买来一起装修的。有一段时间，我们满腔热情。为了装饰这里，不但花掉了我们全部的积蓄，还贷了款。这里曾经是我们的爱巢，它记录着我们的



爱情缠绵、梦想与失落……

“这种温馨只有女人可以营造出来，是你的女朋友吗？”她转过头看着我。

“……是。”

“她呢？”

“去了英国。”

“何时回来呢？”

“……她不会回来了。”

“……你还爱着她，是吗？”

“……”

“对不起，也许我不该问这个。”

“没关系，她已经走了两年了。”我语气平静。

“两年来，就没有人能代替她吗？”谁说的，女人都是好奇的动物。

“……很多情感是无法替代的，我这么认为。当它发生过，我们能做的，也许只是把它封存进自己的记忆。”我仰望苍穹。

“那……你这辈子不打算再找女朋友了吗？”这一刻，感觉到她的纯真。

我看着她笑了。“当然不是了。我会再去找女朋友，如果合适就结婚，然后生个孩子。我会尽量去尽到一个丈夫和父亲的责任，一家人相守着安乐地过日子，这是我的梦想，也是我能给予一个女人的所有。”我望向远方，都市在灯火中明灭。

“你的女朋友知道你的这个梦想吗？”

“知道，但她有更高远的理想，不愿意被束缚在家庭生活中。”我语带落寞。小青，你还好吗？

“其实，有很多女人有着和你一样的梦想。”

“是吗？”感觉她一直在看着我，但我没去回应。

“你刚才说找一个合适的女朋友结婚，什么样的算是合适的呢？”

“.....”

“如果.....我做你的女朋友，你觉得合适吗？”仍是轻柔得几不可闻的声音，但在我的耳中却清晰无比。

“.....”听完这句话，我身体微微一震。她的语气不是调侃，假设很大胆，加上我对之的好感，我差点脱口而出那就试试吧。

我转过头，看着她。

她是一个紫色的女人。紫色的衣衫，很配她；头发随意地披在肩上，不很长，但很有型，其中有几缕难以觉察的紫色挑染，更添美感；她的眼睛很黑，带着深紫色，像一泓深潭，我不敢直视，怕转眼间深陷其中。

但是，怎么可能呢？我们又是什么关系呢？只认识了几小时而已，甚至到现在，我仍不知道她的名字。拎着 LV 皮包，穿 PRADA 鞋子，这只是我看到的。每一件都抵上我几个月的工资，跟我回家不过是富家女寻开心找刺激罢了。

“呵呵.....”我的笑里带着强烈掩饰的意味，我发现我们之间的状态有点不对了。

“做女朋友合不合适我不知道，但有一点肯定会合适的。”我看着她坏笑。

“什么？”她警觉。

“做某种运动的对手。”

我听完，她先是愣了一下，然后羞红了脸，伸手在我的肩膀上用力拧了一下，“你讨厌！”

“哈哈.....”

对嘛，这才是我们之间应该有的情绪呀。

只是也许是我的玩笑触动了我们之间的某种情绪，之后我们沉默下来，默默地喝着手里的啤酒，某种暧昧的气氛滋生出来。

终于，她说：“我困了……”

“嗯，你等一下，我去帮你放水。”我站起来。

“不用了，我冲冲就行。”

“噢，那好吧。”

我准备好洗澡的东西，告诉她用多功能架上的新毛巾和浴巾。她说了声谢后走进浴室。

水声响起来，我坐进沙发打开电视，只看到影子在眼前晃，而思绪则四处乱撞。

自从陈青走后，两年来，我没碰过女人。先是陈青的离去给了我沉重打击，心灰意冷到不再想男女间的事，接着是刻意的压抑，后来是我怀疑自己男人的本能退化了。但是今天，这个女人刺激了我。

我坐在沙发里，想象着浴室中女人的样子，感觉着下身穿透般的力量，一种很久不曾有过的冲动和渴望遍布全身，不可扼止，陌生而又熟悉。

浴室里，水声停下来，接着门响，脚步声，幽香袭至，她站在我的身后。

“你睡卧室，我已经换了新的床单。已经很晚了，你快去睡吧。我再看一会儿电视。”我语气平淡，眼睛死死盯住电视机，像是节目精彩得要命，但天知道它在演些什么。

她站着没动。

“你快去啊，我也要洗洗睡了。”我不耐烦地。

她仍然站着。大约十秒钟，走开了，脚步轻得像猫。关门声，沉寂。电视里的人不知为什么笑得前仰后合，我咬着牙，愤怒地按了遥控器上的关闭键。

脱下衣服进了浴室，暗香隐约。打开龙头，冷水倾泻下来，刺激得我连着打了几个哆嗦，瞬时起满鸡皮疙瘩。我仰着头捂着脸就这么淋着，直到熊熊的欲望之火渐渐熄灭。

我的住所是一套一室一厅的单元。在厅里打开折叠床，把已经准备好的被子铺上去，然后躺下来开始数绵羊为自己催眠。可是数不上二十就得重来。白白的绵羊每次都弄花我的眼睛。

心烦意乱。

月光清冷，透过白色窗纱照亮卧室的门也洒在我的床前，我忽然想到了李白的千古绝句，将它修改一下，正符合我现在的心情：窗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姑娘！

辗转反侧。

开始反省自己。为什么坚持？想证明自己是正人君子，做个现代的柳下惠？谁说的来着，鬼混这事儿如果操作得当就叫恋爱；霸占这事儿如果计划周密就叫结婚；性冷淡这事儿如果表演得体就叫贞操；阳痿这事儿如果装模作样就叫坐怀不乱。

郁闷。

常在一些种马小说里看到主人公“万花丛中过，片叶不沾身”的潇洒，可是，任一凡你什么武功啊，也要模仿这种非常人可以做出来的动作吗？别笑掉那些风流才子们的大牙了。一夜情现在还新鲜吗？搞得像个处男似的，没听说过处男的新解吗？处男就是像畜牲一样的男人。

脑袋里乱七八糟，要爆了。一个声音说，去吧，走过去，一步之遥，去开启一个美妙的夜晚，你将体验人间至乐……另一个声音说，别去，不要吵醒她，更不要伤害她，你们根本还不认识呢。有所不为，这个夜晚也许会成为令你深感骄傲的回忆……不管你相信与否，此时此刻，天使与魔鬼在用我的灵魂拔河玩。

几番天人交战，终于，天平倾斜了，魔鬼一方占了上风！不





管了！一股火在胸中熊熊地烧着，这把火也许是从看到她的第一眼起已经点燃，越烧越旺，而此时此刻，这团火已经足以让一个老实本分的男青年作出一些平时无法想象的举动来。我一咕噜从折叠床上站起来，轻手轻脚地向卧室走去。

先是趴在卧室的门上听了听，没有什么动静，她已经睡着了么？在我的右手前方五厘米的地方，是卧室门的把手，我颤抖着握住它。

深呼吸，再呼再吸，运气，憋住，我微微用力——没动。嗯？用力，纹丝不动，门锁上了。

靠！大窘，我立马转身往回走，同时狠狠抽了自己一记耳光。

失败！太失败！躺在床上，我想，任一凡，你意淫了一个晚上，就像一朵花开好了只等着你来摘一样；还天人交战呢，还有所不为呢，结果呢？人家和你根本就不是那个意思，你可真会自作多情啊，羞愧吗？不如明天早上去市场买块豆腐一头撞死算了……

正当我自责、羞愧、想找个地缝钻进去的时候，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一声脆响后，卧室门竟缓缓打开了一条缝，让刚才还直想穿地缝的我呆住了。

愣了好一会儿，我从床上站起来，摸了摸鼻子，走过去，轻轻推开门……

第二天，星期六，休息日。醒来时太阳已升起老高，一夜缠绵令我身心舒爽。鼻端隐隐还有她的香味儿，睁开眼睛却发现伊人已去了。